

南湖公园木屋翻新、游客中心改造及园内垃圾桶凉亭等建筑维修改造项目公开询比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JZX-202549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华春游乐园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采用公开询比的方式,对南湖公园木屋翻新、游客中心改造及园内垃圾桶凉亭等建筑维修改造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1.1项目名称: 南湖公园木屋翻新、游客中心改造及园内垃圾桶凉亭等建筑维修改造项目

1.2项目地点: 呼和浩特市南湖公园。

1.3项目概况: 包含木屋打磨刷漆、包檐施工、游客中心及保安房刮腻子、票房翻新、亭类及蒙古包维修、门窗制作安装、井圈井盖更换、垃圾桶拆装、发电机及电镐施工服务、脚手架搭设等。具体范围详见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1.4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

1.5.技术要求:

1.5.1木屋施工: 木屋打磨刷漆,需先清理表面污渍、毛刺,打磨平整后涂刷防腐漆及面漆,保证漆膜均匀、无流挂;木屋包檐采用彩钢材质,包檐安装需贴合屋面,密封严实。

1.5.2刮腻子与翻新: 游客中心及保安房刮腻子,需保证基层平整,腻子批刮均匀、无空鼓;票房翻新包含基层修补、饰面翻新,完工后外观整洁、无破损。

1.5.3亭类及蒙古包维修: 亭类(顶、凉亭等)维修需完成加固、清理表面、刮腻子、刷木蜡油等工序;蒙古包维修含表面处理、喷漆,保证结构牢固、饰面美观。

1.5.4门窗工程: 木栅栏门、实木门、防盗门等制作安装需符合设计尺寸,安装牢固,开启顺畅;门套安装需贴合墙体,缝隙均匀。

1.5.5井圈井盖与垃圾桶工程: 更换150套井圈井盖(含聚合物纤维井盖等),施工需保证井口密封、井盖与地面平齐;拆装150个垃圾桶包含旧桶拆除、新桶安装固定,运输过程中保证材料无损坏。

1.5.6机械施工服务: 发电机(3KW)提供138个台班的施工供电服务,需保证设备运行稳定,满足各施工区域用电需求;电镐施工需按要求开挖电线沟,保证沟槽尺寸符合规范。

1.5.7脚手架搭设: 脚手架搭设需符合安全规范,架体牢固,满足高空施工操作需求,施工完毕后及时拆除并清理现场。

1.6定期巡检: 中标人承诺在质保期内提供每年不少于一次的免费例行巡检,检查苗木生长等,并提供维护建议。

1.7验收时间: 工程完工后7日内,由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现场验收。

1.8验收方法：采用外观检查与现场实测相结合的方式，检查施工工艺、工程量完成情况、设施安装牢固度等。

1.9质保期：本工程质保期为1年，自工程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设施损坏，中标人应免费维修、更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提供一项园林绿化施工类（包含栽植、铺植、整地、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体、水景、喷泉、驳岸、码头、园林设施及园林设备安装等工程其中一类）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合同不能体现类似项目相关内容的，可另行提供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放于投标文件中））。

3.3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5供应商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同时投标（需提供承诺函）。

3.7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30到2026-02-04 17:00:00。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下列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获取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上传资料，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询比、采购项目）。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自拟）；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注：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供应商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

3.3公开询比文件售价200元/份，平台使用费200元，售后不退。

3.4潜在供应商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word上并转成PDF格式上传，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的供应商，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采购项目进行公开询比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公开询比文件。

3.5 公开询比文件费用发票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供应商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3.6供应商完成费用支付后即参与成功，获得下载公开询比文件的权限。未在获取公开询比文件截止前支付公开询比文件费用的供应商无法获得下载公开询比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资格。

3.7 供应商针对供应商注册、获取公开询比文件、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400 903 3175；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启响应文件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8供应商必须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处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上传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参与公开询比。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 903 3175进行咨询。

注：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获取公开询比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5 14: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zfile格式) 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公开询比方式，远程网址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公开询比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远程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公开询比活动并使用CA证书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 903 3175进行咨询。

4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1供应商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5.2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5.3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的后缀名为.zzlh的电子公开询比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5.4使用CA对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公开询比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5 14:30:00**。

开标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 903 3175进行咨询。

4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

本次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http://www.nmgztb.com.cn>) , 同时推送至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cebpubservice.cn/>)、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 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华春游乐园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华春游乐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路东阿尔泰游乐场**

联系人：**芦建平**

电话：**18104843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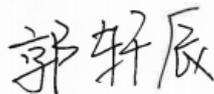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机场快速路地铁控制中心**

联系人：**郭轩辰**

电话：**0471-3122147**

邮件：nmgcjzx@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盖章）